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uiba Group**  
**兑吧集团**  
**DUIBA GROUP LIMITED**  
**兑吧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3)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採納第三次經修訂及  
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由兑吧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並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以(其中包括)(i)更新組織章程細則，使其符合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最新監管規定以及於2023年12月31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的相關修訂；及(ii)納入若干內部修訂(「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須經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5月31日召開及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之前，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仍有效。

代表董事會  
兑吧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陳曉亮

中國，杭州，2024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曉亮先生、朱江波先生及程鵬先生；非執行董事楊佳青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偉民先生、高富平博士及石建勳博士。